

2026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實施要點

一、宗旨

為推動臺南研究，鼓勵年輕學子關懷鄉土與人文社會發展，設立「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以獎助相關研究計畫和實地田野調查，提昇研究成果品質，深根在地研究。

二、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二)合辦單位：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三、申請資格

凡經教育部立案的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碩士班研究生及博士候選人，且仍可接受本案審查委員建議修正者¹，其論文須預計於 2027 年至 2028 年間完成，不限國籍，皆可申請，惟 2026 年（含）以前畢業者，不得申請。

四、研究範圍

凡以臺南地區人文與社會科學、或以臺南地區與臺灣或國外其他地區進行比較研究的學位論文計畫，皆可申請。

五、獎助名額及金額

(一)博士班：二名，每名新臺幣十萬元整。

(二)碩士班：五名，每名新臺幣五萬元整。

(三)獎學金核撥期程分為二期：

1.第一期預計於 2026 年 11 月下旬撥付，為總金額之 40%。

2.第二期於論文完成並繳交予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後撥付，為總金額之 60%。

(四)實際獎助名額，得依年度預算、申請人數及審查結果予以調整；本案獎學金支付若衍生相關稅款，須由獲獎者負擔。

(五)獲獎人可將田野調查期間所蒐集有關臺南研究的第一手資料，提供乙份予本局收藏於臺南研究資料館。

¹ 本獎學金係期望獲獎者運用於實地田野調查和研究，且審查委員及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學術委員亦會提供相關修正意見，以期研究成果更臻充實完善。

六、申請期間

(一)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申請資料以紙本寄送，郵戳為憑。

(二)申請資料郵寄地點：

730 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 23 號 5 樓，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研究科。並請於信封註明「申請 2026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

(三)聯絡人：劉小姐

聯絡電話：06-632-1047#6616

E-mail：ictahssr@gmail.com

七、申請辦法

申請者應檢附下列資料：

(一)申請表乙份。

(二)研究計畫書(紙本 1 式 7 份及電子檔 1 份)

- 1.研究計畫題目與問題意識。
- 2.研究動機和目的。
- 3.前人的研究回顧。
- 4.研究方法。
- 5.預期研究成果和限制。
- 6.研究計畫執行步驟或進度。
- 7.參考資料。

(三)當年度在學證明（歷年成績單或學生證影本）

(四)推薦信兩封（包括指導教授）

八、審查方式及公告時間

(一)申請人填妥申請表及備妥相關資料送交本局後，擇期進行資格初審及研究計畫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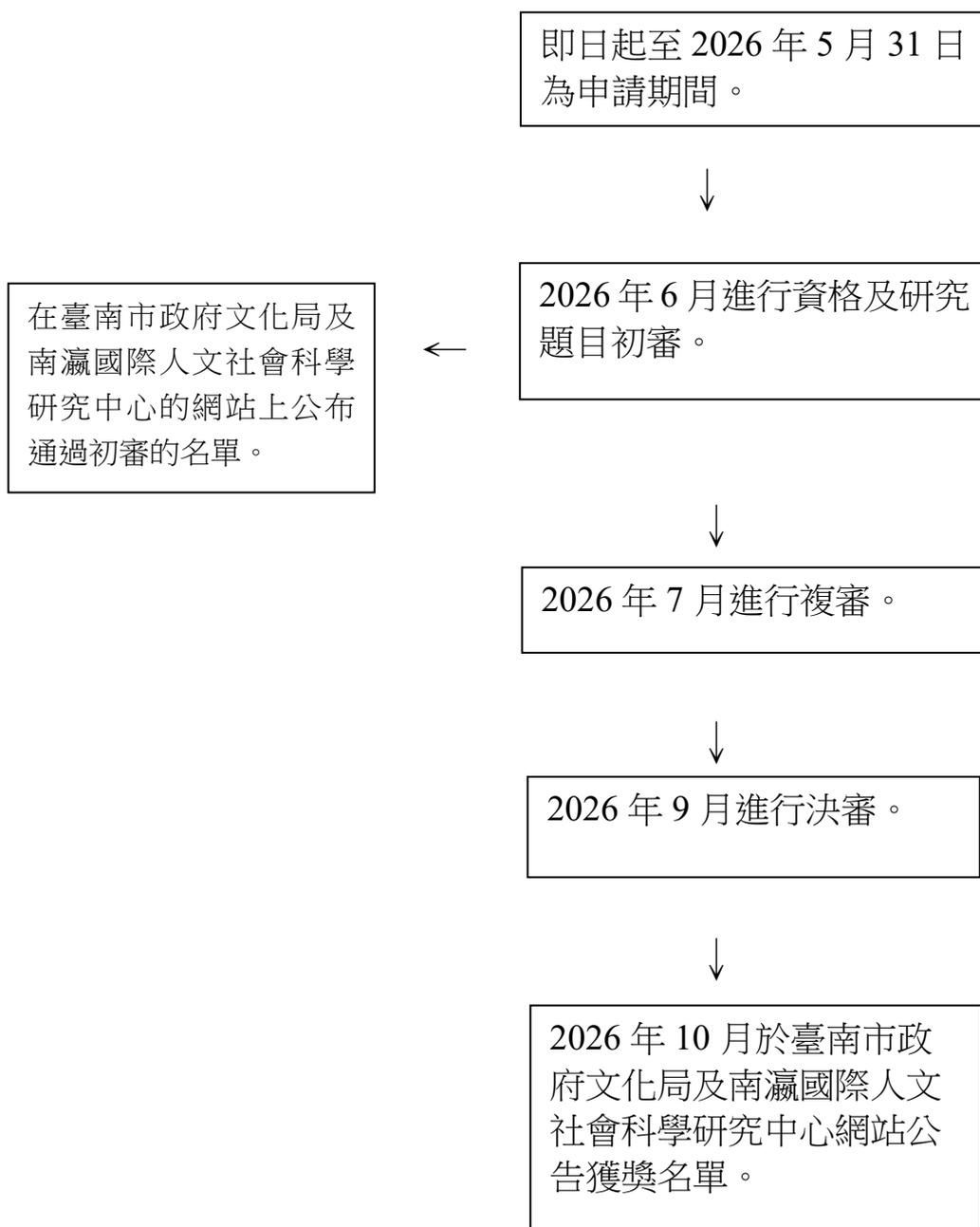
(二)獲獎名單於 2026 年 10 月公告於本局及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網站。

九、注意事項

- (一)受獎助之論文著作權歸原著者所有。獲獎助者須確保論文內容無抄襲、竄改、侵權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及著作權相關法規之情事。若違反前述規定，本局得取消其獎助資格，並追回已撥付之獎學金。
- (二)研究論文於出版或發表時，須於論文內頁註明「本論文寫作期間曾獲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提供之『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等字樣。
- (三)獲獎助者於論文完成並通過口試後三個月內，須送交本局三份完稿論文及電子檔一份；如未於期限內完成，本局得取消獲獎資格並追回已核撥之獎學金。
- (四)附件一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申請獎助學金流程。
- (五)附件二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申請表。
- (六)有關獎助學金實施要點參考網站：
-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https://culture.tainan.gov.tw/>
- 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https://culture.tainan.gov.tw/theme/latestevent/index?Parser=9,50,351>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

申請流程



『2026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

申請表

姓 名		國 籍	
		身分證字號 或護照號碼	
住 址			
電 子 信 箱			
聯 絡 電 話		手 機	
大學/學院		系/所和領域	
學歷(碩/博士)			
年 級			
論 文 主 題			
研究計畫摘要			
論文預期完成 時間			
指 導 教 授 簽 章		申 請 人 簽 章	

申請編號(不需填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